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 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 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MG LIMITED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8)

## 自願性公佈

茲提述五礦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或 MMG)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九日的自願性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兩家全資附屬公司 Anvil Mining Limited(Anvil Mining)和 MMG Africa Investments Limited(前稱為 Anvil Mining Investments Limited)(MMG Africa)簽訂協議,授予 Casa Mining Limited(Casa Mining)認購權以購買 Anvil Mining 和 MMG Africa 所擁有的 Leda Mining Cong Sprl(Leda,為一家於剛果民主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實體)全部已發行股本(原始協議)。

本公司今天宣佈,Anvil Mining、MMG Africa 和 Casa Mining 已簽署原始協議的修訂契約。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根據原始協議,行使認購權時,Casa Mining 須支付予 Anvil Mining 和 MMG Africa 500 萬美元,如若幹條件達成時,將需另加一筆額外款項(發現款項),發現款項計算方法如下述。

經修訂原始協議將允許 Casa Mining 分兩批支付到期的認購權行使價。首批將爲認購權行使完成時到期的合共 300 萬美元。第二批 200 萬美元及發現款項(如有)將由 Casa Mining 選擇根據原始協議行使認購權並發出通知之日起後 365 天內支付。

## 關於 Leda

Leda 是 MMG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收購的 Anvil Mining 集團的一部份。Leda 為剛果民主共和國十一個金礦勘探許可證的唯一註冊及實益持有人(勘探許可證)。其中五個勘探許可證位處剛果民主共和國 South-Kivu 省(項目區),由 Anvil Mining 和 Casa Resources Limited(Casa Mining 的全資附屬公司,爲一家非上市勘探公司,除此合作外與 MMG 沒有其他關連的獨立第三方)透過分段投資協議(分段投資協議)成立的非法人合資企業持有。

MMG 於 Leda 的投資並不屬於其核心業務,亦不符合 MMG 現時的業務重點。

## 關於認購權

行使認購權的條件為(i) Casa Mining發佈根據JORC準則起草的資源量申明,及(ii) 簽訂終止並解除分段投資協議的契約。

如Casa Mining在行使認購權前就項目區公佈或分類勘探結果,而總礦產資源量(根據JORC準則推斷、控制和探明的資源量總額計算)超過1.2百萬盎司黃金,則將觸發支付發現款項。

根據JORC準則(以0.5克黃金/噸爲邊際品位)(稱爲Y),如超過此門檻,項目區內每增加一盎司黃金,發現款項將為每JORC盎司Y乘以5美元(Yx5美元)。

認購權將於授予日起18個月後失效(如認購權未獲行使)。

承董事會命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Andrew Gordon Michelmore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香港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 Andrew Gordon Michelmore 先生、David Mark Lamont 先生及徐基清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 王立新先生(董事長)、焦健先生及高曉宇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Peter William Cassidy 博士、Anthony Charles Larkin 先生及梁卓恩先生。